

CLASSIC
经典编译馆

THE MYSTERIOUS
STRANGER

[美] 马克·吐温 著 曾胡 译

神秘
的
陌生人



中国书籍出版社
China Book Press

神秘的陌生人

THE MYSTERIOUS STRANGER

[美] 马克·吐温 著 曾胡 译



中国书籍出版社
China Book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神秘的陌生人 / (美) 马克·吐温 (Twain, M.) 著;
曾胡译. — 北京: 中国书籍出版社, 2012. 11

ISBN 978-7-5068-3224-3

I. ①神… II. ①马… ②曾…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近代 IV. ①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46098 号

责任编辑/刘洁琼

责任印制/孙马飞 张智勇

封面设计/东方道迪

出版发行/中国书籍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路 97 号(邮编:100073)

电 话:(010)52257143(总编室)

(010)52257153(发行部)

电子邮箱:chinabp@vip.sina.com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睿特印刷厂大兴一分厂

开 本/889 毫米×1194 毫米 1/32

印 张/8.25

字 数/192 千字

版 次/2012 年 12 月第 1 版 201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068-3224-3

定 价/2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内容简介

月黑风高之夜，一位不速之客闯入奥地利山区一个小镇。此后，这里发生了一连串扑朔迷离、神秘恐怖的事件。陌生人幽灵般忽而隐身，忽而现形；他可以让时间倒转，历史重演，也可以指点未来，让奇迹出现。他蔑视偶像，指责宗教的虚伪；也扶助无辜，并痛恨人类庸俗的奴性。他浑身闪烁着理想的光辉，带领善良的人类遨游太空，让他们领略勇于创新、自由自在的人生。

幽默的语言，荒诞的情节，对人类无知的善意调侃，使这部小说别具风格，韵味无穷。



译者前言

小时候爱看马克·吐温的小说，有一阵子很入迷，且颇有生不逢时的感慨，恨不能与哈克贝里·芬和汤姆·索亚生在一起，月黑风高，一起摸进一座古堡或幽邃的山洞；或者扬起自制的布帆，穿过大河上的闷闷水雾，向一个神秘得令人兴奋得发抖的地方挺进……凡是在青少年时代读过吐温老头儿书的人（尤其是男孩子），大概都不免有这份情怀，并惊讶这位大胡子何以像孩子一样淘气。据说，当代青少年颇沉迷于电视文化和所谓的通俗小说，经典之作不那么“永恒”了。也许此说有理。不过我想，少年心性恐怕是少数“永恒”的东西之一，而吐温老头儿写的正是这个。我仍然相信鲁迅说过的话，马克·吐温的作品能“使现在新土地里的儿童还笑道：‘马克·吐温是我们的。’”（鲁迅：《夏姓日记小引》）。

然而，《神秘的陌生人》却推出了一个与哈克贝里·芬和汤姆·索亚截然不同的少年形象——面色苍白而孱弱，连个正式的名字都没有；貌似谦抑，实际上却总是在搞恶作剧，要么皮里阳秋地调侃，要么尖酸刻薄地抨击蜚蜚世事；呵神骂祖，不拘一格——原来他是来自宇宙深处的精灵！马克·吐温的最后一部作品中出现的竟然是这样的少年！不知是学

问过富还是遭逢不凡的缘故,大作家们总爱给后人留下一大堆谜去猜想,吐温老头儿亦莫能外。此所谓“名人现象”欤?

吐温的晚年也真不幸:三个孩子早夭,妻子也继之撒手而去。据说,他从此须眉蹙然,索性做了十四套白色西服和一百条白色领带,天天通身皆白,直到1910年4月21日溘然长逝。一般论者认为,他后期作品的悲观情调和这段生活有关,故而渐入偏激,成为一个“很深的厌世思想的怀抱者了”(鲁迅语);他甚至刻薄地说:“人……是一种多么卑鄙、可怜而又可笑的东西啊!他对自己的性格、力量和品质及其在动物界的地位的估计,又是多么的错误啊!”

当然,有的论者不大同意这种“后期悲观说”,认为马克·吐温前期是明快、幽默的风格,而后期则是冷峻、辛辣的风格。我国的学者许汝祉先生就认为,由于有关吐温的重要资料和研究成果的陆续出现,把五十年前鲁迅的定论“当作金科玉律,更改不得,这种治学态度与方法,鲁迅先生在生前是最反对的”(许汝祉:《真正的马克·吐温》)。美国当代学者约翰·S·塔奇教授亦认为,《神秘的陌生人》一书是“一种精神上的探险,是深入探索心灵,并进而涉足非意识的梦幻王国,最终达到太虚幻境的一次旅行;这种太虚幻境是令人震惊的,要想成为完人就必须敢于踏入其中”,言外之意,颇不以“后期悲观说”为然。此亦一说也。

我不是马克·吐温研究的专家,置喙论争,裁判是非,诚属力所难及。不过,以我个人浅见,吐温老头儿后期作品的悲观厌世情调是显而易见的,尤其读过本书后,这种印象更为强烈;除了机锋迭出的戏谑外,作品的基调与前期几乎截然相反。姑不论其他,仅此一点,就证明本书在马克·吐温的作品研究中具有毋庸置疑的、极为重要的价值。

我认为,我们似乎应当把这种悲观情绪放到更广阔的社会背景中去加以估评,从宏观的角度进行观察。吐温的晚年,正值 20 世纪初叶,美国的资本主义的发展大概正处于“初级阶段”,资本主义积累的方式表现得较为凶狠、赤裸;而大凡能写儿童作品的人都是至情至性,易走极端。有的人愿意自造温馨纯洁的世界,不愿开眼看黑暗;吐温则似乎走了另一极端。他看透了人情世故,目光明敏,老而弥锐,对“镀金时代”彻底失望,不免渐渐愤世嫉俗,终至“斯人独憔悴”,当是情理中事。况且,一位大作家的风格、手法、观点的递嬗变化,往往有很玄妙的东西在其中,一定要说得丁是丁,卯是卯,往往很困难,似乎也不必要。譬如,有人认为在马克·吐温的早期作品中(如《哈克贝里·芬历险记》),就已经表现出了作者对“‘人类’的悲观情绪”(见《中国大百科全书·外国文学》卷)。那时,他尚不是老头儿,家庭大概也还算美满,领袖文坛,正是得意之秋。故此,除了社会大环境外,宗教信仰、个人性格、民族、地域,乃至意外的际遇,都会对一位作家的思想产生复杂的影响,并随时会从其作品中表现出来。倘若评价一位作家的作品,仅砭砭然于其家庭悲剧,似嫌狭隘了一些。

在吐温的最后一本书中,他的厌世如此之深,牢骚如此之盛,反倒使人隐隐感到,这悲观之中也许蕴含着对人类本身的绝大反思。作者似乎在苦苦追问着一个斯芬克斯之谜:人到底是什么?我们应当怎样估价自己的品格和力量?人类的归宿何在?正如 J. S. 塔奇教授所说的,本书中那个迷宫般的古堡中的数百间空房屋,也许是“暗喻着人类头脑中尚未被利用的智能”。也许人类过于固步自封,不能正确地评价自身,自以为是地蔑视自然,到头来只能显示自己的浅薄

和可怜!《庄子·逍遥游》中的大鹏从九万里高空俯视人间时,取得了红尘中人从未有过的视角,那么,吐温老头儿从奥林匹亚山上俯瞰碌碌人世时,那体验一定很复杂。失望、厌弃、恼怒、揶揄——读来令人心胆俱惊。然而,倘说他的悲观厌世是对人类的一种近乎狂妄的蔑视,那么,我倒以为不尽然:弃绝旧的往往是殷殷期待新的;悲天悯人本身就是慈厚的人道。

《神秘的陌生人》是马克·吐温七十岁时写的最后一本书,作品的背景是中世纪奥地利的一个古堡中的《圣经》印刷所。不过作者笔下的那个奥地利村庄总是隐隐透出他的老家密苏里州汉尼巴尔镇的影子,印刷所里的故事更是作者青少年时代当印刷徒工那段经历的再现,因此,娓娓道来,甚有情趣。但作者在这部作品中大量地采用了暗喻和荒诞的手法,想象玄怪,匪夷所思,与他以前的作品大异其趣,以致我第一遍读它的时候,马上就想到了现代的“魔幻现实主义”的手法。时空随意交错,天上人间,妖魔鬼怪,信手拈来,在所不计。当然,这与吐温想要表达的思想很匹配,所论者大,必得突破常法;不过主旨过于玄妙,情节就不免流于空疏了,似嫌议多于叙。话又说回来,减淡“讲故事人”(storyteller)的色彩,倒也接近现代主义的追求。其间得失,颇值得论者研究一番。

据记载,马克·吐温在写这本书的时候,就已打定了惊世骇俗的主意。1899年时,他对他的朋友、作家威廉·豪厄尔斯说过,这书将是一部“毫不留情面的书”,乃至他决定生前不将它付梓。于是,这本书命运坎坷。据考证,本书有三个稿本,现在读者看到的这一部是最后一稿,也是最完整的一稿。在马克·吐温逝世六年后,佩因与哈珀兄弟出版公

司的编辑弗雷德里克·杜涅卡对这三部手稿来了一次“大清洗”。他以最早的那部未完成稿《年轻的撒旦》为基础，搞出了一本《神秘的陌生人》。这个本子把吐温的话删去了四分之一，然后把第三个稿本的最后几章接在了这个本子的末尾，把这部作品弄得不伦不类，甚至把其中的一个关键人物、坏蛋阿道夫神父完全删掉了。鲁迅先生对马克·吐温后期创作的评价，依据的就是这个本子。严格地讲，这个版本是编辑滥造的结果，严重地歪曲了作者的创作意图。显然，在这桩窜改（或伪造）事件中，当时的道德观和生意经起了双重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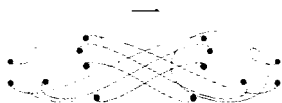
读者现在看到的这个版本，是由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班克罗夫特图书馆的编辑根据马克·吐温的第三稿整理加工而成的。这家图书馆藏有马克·吐温的在 1910 年去世时所拥有的材料——六百多部文学手稿，四十五本札记和期刊，几千封家信及作者收到的知名人士的一万多封信。该馆雄心勃勃地从 1981 年开始搞了一个《马克·吐温文库》，其中包括许多没有发表过或鲜为人知的作品；这委实是一桩了不起的善举！1981 年 9 月 4 日的《基督教科学箴言报》的一篇专稿中指出：“在马克·吐温文库版的《神秘的陌生人》中，我们将为自己恢复的不是两位维多利亚编辑编造的平淡无奇的神话故事，而是作家的最后一部小说——迄今除了学者之外，是无人知道和没有读过的”；“过了近一百年的时光，才出现了一个马克·吐温会欢呼的版本”。诚哉斯言！现在，译者不揣浅陋，将这部完整的版本译出，奉献给我国的广大读者，快何如之！

我是 1983 年中拿到这部书的原文的，此后几经周折，至今才得以付梓，其间辛酸甘苦自不待言。本书译稿曾蒙商务

印书馆的沈凤威先生仔细审阅过若干章节,提出了不少恰中肯綮的意见,五中感铭,曷可胜言,此处再申谢意。诚如沈先生所言:吐温的文章不好译,难不在表面文字,而在其韵味。这次付梓前,又粗改一遍,订正了若干错译、误译处,文字上亦略加润色。然而,一则手边事多,无力多顾,再则学养不逮,韵味之求,终不称意,愧对沈先生厚望,徒呼奈何耳!

曾 胡

1988年10月4日凌晨2时50分



1490 年的冬天,奥地利超然世外,酣然昏睡着;那里依然是中古时代,而且大有万世不变的希望。有些人甚至还要把它往回倒算好几百年,他们说,根据心理和精神的时钟,奥地利仍然处于信仰时代^①。不过,他们这么说,实在是赞美,可没有大不敬的意思;它真是让人着迷,我们全都为它感到自豪。我对它仍然记忆犹新,虽然当时我还是个孩子;而且,它给我带来的欢乐也使我难以忘怀。

是啊,奥地利超然世外,酣然昏睡着,而我们村就在奥地利的腹地,因而也就是在这梦乡的中心。它深隐在一片山峦起伏、林木蓊郁的遐方偏壤之中,心安理得地打着盹儿,难得有世间的新鲜事儿来搅扰它的清梦,倒也心满意足。村前有一条水流平缓的河,水面上倒映出了云影和随波漂荡的大平底船和运石船;村后,树木森森的陡坡直抵那座巍然耸立的峭崖脚下;崖顶上矗立着阴郁森然的巨大的罗森菲尔德城堡,纵横绵延的塔楼和棱堡^②上爬满了厚厚的藤蔓。河的彼

① 泛指笃信宗教的远古时代,与之相对的“理性时代”(Age of Reason)则指的是近代。——译注

② 建造在城堡上的一种御敌的碉堡。——译注

岸，在靠左边一里格^①的地方，有一片颠连起伏的山地，山间沟壑蜿蜒纵横，那里森林茂密，日光难以下彻。靠右边，一座峭壁俯瞰着河水，在峭壁和刚才说到的那些山峦之间，是一片广袤的平原，掩映在果园和绿荫中的宅院星罗棋布。

这片方圆若干里格的地区都是罗森菲尔德亲王的世袭产业，他的仆人们总是把城堡拾掇得适于居住。但是，不管是亲王还是他的家人，却至多五年才来一次。他们来的时候，就好像是世界的至尊驾临此地，随身带来了王国的一切尊荣耀典；而他们一走，便留下了一片阒寂静谧，就像一场狂欢滥饮过后，随之而来的昏睡。

艾塞尔多夫村是我们这些孩子的乐园。上学念书并不使我们太伤脑筋。我们主要是被训练成恭顺的天主教徒，对圣母玛利亚、教会和诸圣徒的崇敬要高于一切；对君主虔诚惶恐地敬畏，提到圣名时，要敛声屏息，在他的像前要脱帽致敬，把他当作我们每天吃的面包和全部尘世幸福的仁慈的赐予者，而我们降生此世则只有一个使命——为他劳作，为他流血，必要时就为他献身。除了这些事情以外，我们不必知道得太多；事实上，也不许我们懂得过多。神父们说，知识对于普通百姓没有好处，只能使他们对上帝为他们安排的命运不满，而上帝是决不允许对他的安排不满的。这话千真万确，因为神父们是从主教那儿听来的。

奶牛场主的遗孀格雷苔尔·马克斯本来有两匹马和一辆大车，用它们拉着牛奶去赶集；她就是因为不满，险些毁了

① 长度单位，一里格约为三英里。——译注

自己。一个名叫爱德勒的胡斯派^①女信徒到了艾塞尔多夫，她偷偷摸摸地走东串西，说服了一些无知愚民在夜里悄悄到她家去听她所谓的“上帝的真传”。她是个狡猾的女人，只挑了几个识文断字的人，并且恭维他们说，识文断字表明他们聪明，只有聪明人才能领略她的教义。渐渐地，她纠集起了十个人，每天夜里在她家向他们灌输她那套异端邪说。她把公然写出的胡斯训诫送给他们，让他们自己保存，并且要他们相信，看那些东西不是罪过。

一天，阿道夫神父来了，发现那寡妇坐在房子旁的七叶树的荫凉下，正在看这些大逆不道的东西。他是个嗓门洪亮、热情洋溢、不屈不挠的神父，总是费尽心机地提高自己的声望，巴望着有朝一日成为主教；他总是四处刺探，毫不放松地监视着别人和自己属下的教民；他放荡不羁，褻神渎圣，心地歹毒。不过，人们普遍认为，他在其他方面倒也算得上是个很不错的人。当然，他确实有才干；他是个伶牙俐齿，口若悬河的人，而且话说得尖刻无比，机妙绝伦，虽然有点儿粗俗，也许是吧——不过，只有他的冤家对头才这么说。其实，这么说他倒是再实在不过了：可他是村政会的成员，并且在那里说一不二，为了使自己的计划得以施行而耍手腕、施刁计。当然，这就惹得别人火冒三丈了；他们忿恨不平，私下里给他取了各种绰号，管他叫“镇头儿”、“笑面鬼”什么的；这也是情理之中的事儿，因为搞政治就像俗话说的那样，是光着脊梁捅蜂窝。

① 由捷克的爱国主义者和宗教改革家简·胡斯(1369-1415)所创立的教派。该教派严厉谴责教皇发售赎罪券，反对教会占有土地，抨击教士的奢侈堕落的生活，因而受到了教廷和教皇的仇视。——译注

他一摇三晃地沿着大道走来，酒足饭饱，悠然自得，扯足了他那雷鸣般的粗嗓门，荒腔走板地唱着：“为了美酒和小妞儿而歌唱。”这时，他一眼看见了那寡妇在看书。他走到她跟前停了下来，捉脚不住地站在那里，也斜着死鱼般的眼睛看着她，紫红色的肥脸抽动着，显得死模怪样的。他说：

“你拿的是什麼，马克斯太太？你在看什麼？”

她让他看了看。他弯下腰去瞟了一眼，然后，一把将那些字纸从她手里打飞了，怒气冲冲地说：“把它们烧了，烧了，你这个傻瓜！你不知道看这些东西是罪过吗？你想毁了你的灵魂吗？这些东西你是从哪儿搞来的？”

她告诉了他，他又说：“天哪，我就料到会有这事的。我得提防那娘们儿了；我要让她在这地方呆不下去。你参加过她的集会，是吧？她教给你什麼了——敬拜圣母玛利亚吗？”

“不——就敬拜上帝。”

“我就料到了。你正在走向地狱。圣母玛利亚会为此惩罚你的——你记住我的话吧。”马克斯太太吓坏了；她竭力为自己的行为开脱，但是，阿道夫神父打断了她话，劈头盖脸地数落着她，告诉她圣母玛利亚会怎样惩罚她，直到她吓得要昏过去才住了嘴。她跪了下来，哀求他传授让圣母玛利亚息怒的方法。他让她好好地做一番赎罪的苦修，又骂了她几句，然后，从刚才打断的地方接着唱起了那首歌，跌跌撞撞，东摇西晃地走了。

但是，就在那个星期，马克斯太太重蹈覆辙，在一天晚上又去参加了爱德勒太太的集会。就在四天以后，她的两匹马都一命呜呼了！她追悔莫及，满腹绝望地跑去找阿道夫神父。她哭天抹泪地说，她毁了，肯定要挨饿了；现在她靠什麼去卖她的牛奶呀？她该怎么办？告诉她该怎么办吧。他说：

“我跟你说过，圣母玛利亚会惩罚你的——难道我没说过吗？活见鬼！你以为我信口开河吗？我想你下次就会小心了。”

随后，他告诉她该怎么办。她得请人给那两匹马画一幅像，步行到牲畜圣母教堂去朝拜，把画像挂在那里，捐上她的祭品；然后，回家把马皮卖了，买一张号码和马的死亡日期相同的彩票，然后就耐心地等待圣母玛利亚的回音。一个星期之后，就在马克斯太太绝望得险些痛不欲生的时候，终于有了回音——她的彩票中了一千五百块金币的彩！

圣母玛利亚就是这样报答真心忏悔的人的。马克斯太太不再重陷泥坑了。她怀着感恩戴德的心情去找其他那些女人，把自己的经历告诉了她们，指出她们是如何罪孽深重和冥顽不灵，她们的行为是多么的危险。她们把那些布道文都烧了，悔过自新，回到了教会的怀抱，爱得勒太太只得另找市场去兜售她那套异端邪说了。这就是我们村子得到过的最好、最有益的教训。它决不允许再有胡斯教徒到那里去；圣母玛利亚亲自卫护它，关照它，使它永远福星高照，繁荣昌盛，以此作为对它的奖赏。

倘若阿遭夫神父的负担不太重，而是恰到好处地使他意识到自己的职责的神圣性，那么，主持葬礼就是他最逞精神的时候。他率领着他的队伍，从跪在两边的人群中穿过村子时的情景煞是好看。他得一只眼随时留神着在阳光下一闪一闪的黄色烛光，监督他的助手们是不是在腰直背挺地走着，蜡烛举得直不直；另一只眼随时注意有哪个不灵光的笨蛋忘乎所以，在圣饼抬过去的时候不脱帽致敬，只顾站在那儿傻看。他会一把将那笨蛋的宽边帽从头上抓下来，用帽子劈头盖脸地把那人打得懵头转向，并且低声咆哮着：

神秘的人：（美国）马克·吐温

“你懂不懂规矩，畜生？——上帝过来了！”

出了自杀的事儿，他就成了大忙人。他要亲临现场看着行政部门执行公务，把死者家属赶出来，让他们滚蛋，将死者家里的不值一提的财产没收充公，而且决不会忘记该属于教会的那一份。半夜在十字路口掩埋尸体的时候，他还得亲临现场——他不是来做什么宗教仪式的，那当然是不允许的——而是要亲眼看着木桩是不是准确无误地、牢靠而巧妙地穿透了尸首^①。

在瘟疫流行的时候，看他率领队伍穿过村子的情形，也堪称壮观。只见他们捧着镶珠嵌玉的圣骨盒，向圣母玛利亚祷告，供奉蜡烛，请求她帮助扑灭瘟疫。

每逢12月9日的“慰魔节”，他总是亲自来到桥头。我们村的那座桥是一座漂亮而又敦实的五孔石桥，已经有七百年历史了。这桥是魔鬼在一夜之间建成的。那魔鬼是修道院院长雇来造桥的，而且，颇费了一番周折才劝动了他的大驾；因为魔鬼说，他为全欧洲的神父们都造过桥，可总是在工钱上挨哄受骗；如果这次再受骗，他就再也信不过基督徒了。以前，每造好一座桥，他索取的报酬就是让他中意的人第一个过桥——当然，人人都知道他的意思是让基督徒头一个过桥。但是，没关系，他并没有把这话说出来啊，于是，人们总是先让一头公驴或一只鸡，或者某个该着倒霉的过客过桥，让他受了骗。这次，他讲明了让基督徒先过桥，并且把这一条亲自写在了契约里，这样，就不会有任何误解了。这可不是捕风捉影的传说，而是实实在在的历史，因为那张契约我

① 根据天主教的教义，天主教徒是不准自杀的。倘若自杀，就会受到这样的惩处。——译注

就亲眼看见过许多次。在“慰魔节”的时候，总要把它请出来，由做法事的队伍捧到桥头。只要是破费十个大子儿的人，都能看看那张契约，而且还饶着赦免三十三桩罪孽。那年头儿，每个人的日子都比现在好过，赎罪的代价也便宜得多，那笔钱简直便宜得除了穷得叮当乱响的人以外，谁都出得起。那真是好日子啊，可是那种好光景已经一去不复返了，再也回不来了。大伙儿都是这么说的。

是啊，他把那一条写进了契约，可院长说他还不急着马上造桥，不过，很快会定下一个造桥的日子的——大概在一星期之内吧。修道院里有一个快咽气的老修士，院长让看护人要特别留心，一看到那修士真的要死了，就马上向他报告。12月9日的半夜，院长和修士们都在正襟危坐，祈求上帝赐予那垂危的人在黎明时分站起来，并走过桥去的力量——刚够过桥的气力就行，千万别多。祈祷传到了天上，天国中群情激荡，以致于众神天不亮就爬了起来，下凡来开开眼。他们来了，腾云驾雾的天使们挤满了桥的上空，那垂死的修士踉踉跄跄地走着，刚好有力气过了轿，然后，就在魔鬼向他伸出手的当儿，便倒地气绝了；他的灵魂脱壳而出，天使们猛扑下来抓住了它，嘻嘻哈哈地嘲笑着，带着那灵魂飞上了天国。魔鬼这才发现，除了一具毫无用处的臭皮囊外，他什么也没得到。

他气坏了，指责院长欺骗了他，说，“这不是基督徒。”可是，院长却说：“他是基督徒，是个死了的基督徒。”随后，院长和全体修士们举行了一次嘲讽大典。过了桥，他们假装是在安抚魔鬼，与他和解，其实是在开他的玩笑，勾起他前所未有的那一团怒火。于是，他最后结结实实地把他们痛骂了一顿，而他们却一个劲儿地嘲笑他。他呼来了一场雷奔电扫、狂风